

证券代码：300862

证券简称：蓝盾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39

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上午9点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其中袁永刚先生、王英俭先生、周亚娜女士、吕虹女士、曹春雷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8日以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7人（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）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认为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 2.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- 特此公告。

安徽蓝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9 日